



22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16號13樓  
電話：(02)77531699 (代表線)  
語音查詢公司代號：4904  
網址：https://www.osc.com.tw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本次股東常會採視訊輔助股東會方式召開，視訊部分係採用集保結算所之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辦理註冊及登記(行動裝置可掃描右方QR code)，相關注意事項及操作說明請參閱背面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相關說明。



股東會  
視訊會議平台



無法投遞請退回

服務時間：  
週一～週五  
09:00~17:00  
(例假日除外)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 個人資料告知條款 \***  
亞東證券僅基於股東管理等股務目的，將透過您自己、發行公司或集保公司等，蒐集、處理或利用您個人資料。本公司將僅於上開目的存續期間、法令規定及發行公司委託合約所定期間內，以系統等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方式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依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您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查詢或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惟本公司得於業務執行之必要範圍內，依法拒絕刪除之。

本公司已委託集保結算所辦理股利發放電子化通知，若股東同意股利發放通知書由紙本變更為電子方式者，請逕至集保結算所股東 e 服務平台之股務事務電子通知(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註冊同意，安全、即時又環保。



股務事務電子通知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證碼字第 01308號  
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專線：(02)8692-6066

- 一、股東若欲更新登記帳號請蓋妥原留印鑑章於民國114年5月16日前寄回，無誤免寄回。
- 二、匯款限本人帳號，非經本人書面通知變更，皆依集保公司提供之最新進出帳號辦理匯撥，填寫若有疑義請附存摺影印本。
- 三、採匯款方式且應發股利在11元以上者，於發放日扣除匯費10元後，匯入帳戶。
- 四、無匯款帳號且現金股利在26元(含)以下及自行領取支票者，請攜帶原留印鑑至亞東證券股務代理部領取。
- 五、未採匯款且現金股利在27元(含)以上者，於發放日扣除郵資後，開立禁止背書轉讓支票掛號郵寄至 貴股東之通訊地址。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調查表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銀行名稱及銀行存款帳號		原留印鑑
原登記	銀行代號	帳號(匯撥遠東商銀免扣匯費)		
新登記				

###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1.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常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2.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3.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4.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常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5樓  
(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集會堂)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注意事項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簽名或蓋妥印鑑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請勿寄回。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5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三三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2. 一三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 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5. 本公司擬發行民國一三四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一)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二、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集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可予檢舉。  
 獎金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三三。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稱	
親筆簽章	
住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茲訂於1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八時起受理報到)，假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4號5樓(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集會堂)舉行114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一)報告事項：1.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2.一三年度財務報告。3.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4.一三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案。5.本公司在授權新台幣捌拾億元範圍內，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6.一三年度永續發展推動報告。7.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報告。(二)承認事項：1.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2.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2.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3.本公司擬發行民國一四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定如下：擬以每股新台幣(以下同)3.188元之未分配盈餘共計11,494,988,678元及以每股0.372元之資本公積共計1,341,322,393元，合計擬以每股3.56元現金發放股東紅利，金額總計12,836,311,071元。本案業經民國一四四年二月二十日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於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另訂定除息基準日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並按除息基準日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惟除息基準日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權利基準日前如有因辦理增資或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按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每股配發金額。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金額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 有關本公司擬發行民國一四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之內容，請參閱【附件】。
- 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請勿寄回。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出具蓋印鑑之指派書；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於出席股東常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委託書，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逕(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東證券)股務代理部，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股務代理人製發出席證，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憑以出席股東常會。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114年4月15日)將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證基會。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再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4年4月16日至114年5月1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網頁，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亞東證券股務代理部。
- 本次股東常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4904)及年度後查詢。

貴股東

此致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 【附件】

- 本公司擬發行民國一四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之內容如下：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住高階主管及關鍵人才，並將其獎勵連結中長期股東利益與ESG(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成果，擬依相關法規規定，制定一四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據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發行要點如下：
- (一)預計發行總額：不超過普通股2,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實際發行股數將於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經股東會及主管機關核准後另提董事會決議之。
- (二)員工資格條件及得獲配股數：
- 本獎勵計畫適用對象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在職且達到一定績效表現之本公司全職高階主管或關鍵人才，資格為(1)對本公司營運決策有重大影響者，或(2)本公司核心能力與策略發展之特定關鍵人才。
  - 具資格之員工得獲配股數將參酌公司營運成果，以及個人職級、工作績效及其它適當參考因素訂定分配原則，由董事長核定提報董事會核准前，如獲配員工為經理人時，應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獲配員工為非經理人時，應經審計委員會同意。
-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主要發行條件：
- 預計發行價格：無償發行。
  - 既得條件：
    -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須符合以下各項條件方可既得：
      - 1.1 於各既得期間屆滿日仍在職；
      - 1.2 員工於各績效指標年度期間未因違反公司之勞動契約、信託契約、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工作規則、就業禁止與保密約定等情事；
      - 1.3 達成本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與公司營運目標，於各年度既得日之既得比例分別如下：
        - (1) 屆滿一年：30%
        - (2) 屆滿二年：30%
        - (3) 屆滿三年：40%
    - 2.2 個人績效指標：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考核評等達Accomplished(含)以上。
    - 2.3 公司營運目標：以股東總報酬率(Total Shareholder Return, TSR)、每股盈餘(Earnings Per Share, EPS)及ESG為績效指標，各項指標所占權重及目標條件如下表說明。各項指標分別設定目標值，達成目標值之各項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係各自以對應之權重比例計算，未達目標值之各項指標，其該年度既得股數之對應權重比例則為0%。績效指標年度係指既得日前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年度，績效指標則以指標要求期間所對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績效指標	權重	目標
股東總報酬率(TSR)	33%	本公司相對臺灣50成分股排名(註1)： ●達到P25或以上；既得股數比例為100% ●達P25但股東總報酬率>0；既得股數比例為50%
每股盈餘(EPS)	33%	相對前一年度的每股盈餘成長率： ●YoY>0；既得股數比例為100%
ESG	34%	以公司是否進入道瓊永續指數(DJSI)成份股為既得條件： ●世界指數成份股；既得股數比例為100% ●新興市場指數成份股；既得股數比例為50%

註1：股東總報酬率係以本公司及臺灣50指數於績效指標年度期間，以該期間第一日之前一日收盤價作為期初股價，該期間最後一日收盤價作為期末股價，並加上股息(如有)計算。股價及股息資訊來源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與彭博Bloomberg財經資料庫為依據。

- 員工未符合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遇有員工未達既得條件者，由本公司無償收回已獲配股數並予以註銷；於例外情形(包括但不限於發生繼承)，則依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辦理。
-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基於上述(三)之2所述之既得條件，暫估費用化總金額約為新台幣176百萬元。如於民國一四五年三月初發行，依前述假設估計，暫估民國一四五年至一四八年之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85百萬元、59百萬元、28百萬元及4百萬元。依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數，暫估民國一四五年至一四八年費用化金額對每股盈餘可能影響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0.024元、0.016元、0.008元及0.001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可能之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 本公司將以股票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各項條件，如因主管機關審核要求或相關法令規則修訂而有修訂或調整之必要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全權處理所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宜。

## 召開視訊輔助股東常會相關說明：

- 股東常會當日採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自主席宣布開會起，至主席宣布投票截止前行使表決權，逾時者視為棄權。對各項議案以文字方式提問，每案以二次為限，每次不超過二百字。平台相關操作說明，請參閱集保結算所網頁。
- 欲以視訊方式出席之股東，請自民國114年4月16日起至民國114年5月13日止，於集保結算所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行動裝置可掃描正面QR Code)，辦理註冊及登記，並於股東常會當日開始前30分鐘起受理報到，報到完成者視為親自出席。受託代理人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受託代理人應填寫「受託代理人登記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意願書」，並於114年5月13日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註冊及登記。
- 貴股東如對視訊方式參加之登記、報到、連線方式或平台操作等有所疑問，可洽詢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務代理部(電話：02-7753-1699)或集保結算所(電話：02-2514-1288)。倘於股東常會當日，因貴股東所處之網際網路或相關設備因素，而發生通訊不良、延遲、無法觀看直播、提問或行使表決權等，本公司礙難負責，對此有疑慮之股東，建請提前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或採實體出席股東常會。
- 延期或續行集會之處理方式：1.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常會之股東，不得以視訊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2.本次股東常會當日若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無法排除障礙達三十分鐘，使視訊會議無法續行時，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之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常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常會將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其出席股數將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並就該次股東常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股東若遭遇上述情形時，可洽詢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務代理部(電話：02-7753-1699)。3.公司發生前開障礙情形時，如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時，主席得逕行宣布散會，不再續行集會。

##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公司一四四年五月十六日股東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